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ign Capital Limited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5)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址變更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媿珊女士(「張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以及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0年12月1日起生效。

張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羅夏信律師事務所鍾希汶女士(「鍾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2020年12月1日起生效。鍾女士獲得香港大學之法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鍾女士於法律領域擁有超過14年的經驗以及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提供法律服務。彼為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自2008年12月起被獲准成為香港高等法院的律師。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張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就鍾女士之新委任表示歡迎。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變更

董事會宣布，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址將變更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8樓，自2020年12月1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阮友仁

香港，2020年1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阮友仁、Wee Ai Quey及王秋華，非執行董事高泉泰及林瑞慶，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林文正、吳志光及Wee Kang Keng。